

2017 年度

四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部门决算

2018 年 10 月 1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对本地区人大常委会下发的法律、法规草案、制度，组织征求意见，并整理修改意见上报。

(二)对提交市人代会审议的本辖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预算草案进行审查并提出报告；对计划、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初审并对计划、预算的部分变更提出审查报告。

(三)对市人大常委会讨论、决定的各项工作等重大事项进行调查研究并提出初步意见。

(四)对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对本市经济和社会生活中的重大问题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组织调查研究、视察和检查。

(五)组织办理市人大任免范围内的干部任免手续。组织市人大代表的选举和市人大代表的培训等各项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四平市人大常委会内设 12 个机构，分别为：1. 常委会办公室 2. 研究室 3. 机关党委 4. 信访办公室 5. 内务司法委员会 6. 财政经济委员会 7. 农村经济委员会 8. 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 9. 人民代表选举委员会 10. 城乡建设环境资源保护委员会 11. 民族侨务外事委员会 12. 法制工作委员会

纳入四平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四平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本级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四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700.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1051.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	516.48
三、事业收入	3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	29.11
四、经营收入	4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	66.87
本年收入合计	9	1700.16	本年支出合计	22	1663.4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		结余分配	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134.10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170.79
	12			25	
总计	13	1834.26	总计	26	1834.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四平市人民政府代表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项 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00.16	1700.1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87.69	1087.69					
20101	人大事务	1079.69	1079.69					
2010101	行政运行	713.49	713.49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20	83.20					
2010104	人大会议	149.00	149.00					
2010105	人大立法	20.00	2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74.00	74.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40.00	4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00	8.00					
2010308	信访事务	8.00	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6.48	516.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16.48	516.4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16.48	516.4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11	29.1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80	1.8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80	1.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31	27.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31	27.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87	66.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87	66.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87	66.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四平市人民政府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63.47	1325.95	1214.22	111.74	337.5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1.00	713.49	601.75	111.74	337.52			
20101	人大事务	1043.00	713.49	601.75	111.74	329.52			
2010101	行政运行	713.49	713.49	601.75	111.74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2.84				82.84			
2010104	人大会议	130.34				130.34			
2010105	人大立法	20.00				2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69.17				69.17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27.15				27.1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00				8.00			
2010308	信访事务	8.00				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6.48	516.48	516.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16.48	516.48	516.4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16.48	516.48	516.4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11	29.11	29.1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80	1.80	1.8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80	1.80	1.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31	27.31	27.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31	27.31	27.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87	66.87	66.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87	66.87	66.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87	66.87	66.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四平市人民政府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00.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1051.00	105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	516.48	516.48	
	3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	29.11	29.11	
	4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	66.87	66.87	
本年收入合计	9	1700.16	本年支出合计	23	1663.47	1663.4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134.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170.79	170.7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134.10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13			27			
总计	14	1834.26	总计	28	1834.26	1834.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四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合计		1663.47	1325.95	1214.22	111.74	337.5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1.00	713.49	601.75	111.74	337.52
20101	人大事务	1043.00	713.49	601.75	111.74	329.52
2010101	行政运行	713.49	713.49	601.75	111.74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2.84				82.84
2010104	人大会议	130.34				130.34
2010105	人大立法	20.00				2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69.17				69.17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27.15				27.1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00				8.00
2010308	信访事务	8.00				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6.48	516.48	516.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16.48	516.48	516.4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16.48	516.48	516.4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11	29.11	29.1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80	1.80	1.8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80	1.80	1.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31	27.31	27.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31	27.31	27.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87	66.87	66.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87	66.87	66.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87	66.87	66.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部门：四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		10		10		10		10		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四平市人民政府代表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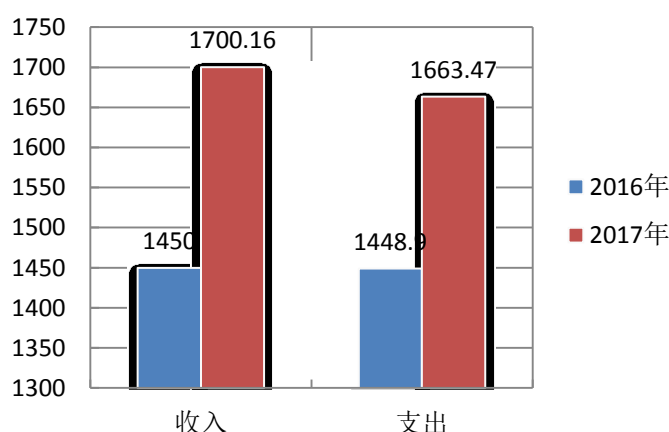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总计 1700.16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收入增加 250.16 万元，增长 17.3 %。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工资增长，工作项目增加。2017 年度支出总计 1663.47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支出增加 214.57 万元，增长 14.8 %。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工资增长，工作项目增加。年初结转和结余 134.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70.79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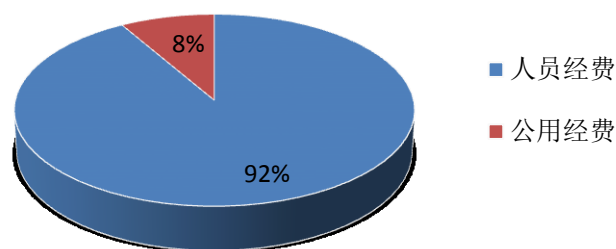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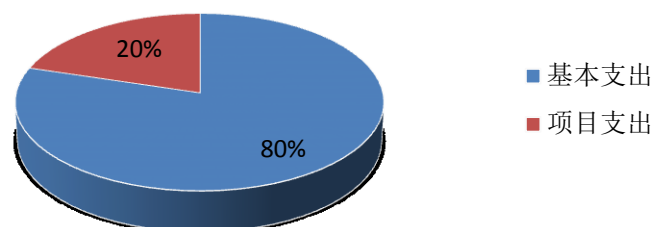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700.1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00.16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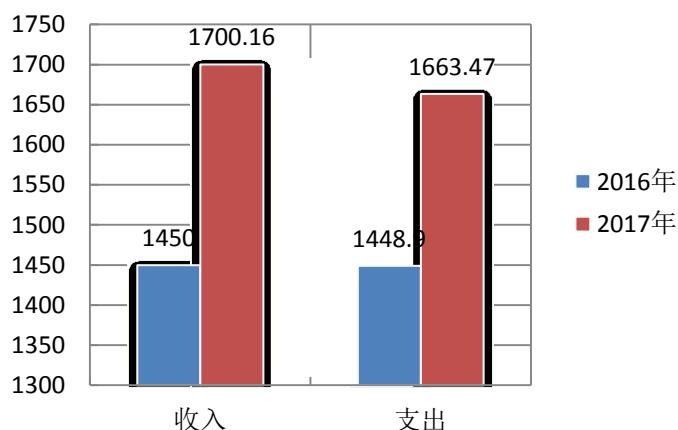
本年支出合计 1663.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25.95 万元，占 79.7%；项目支出 337.50 万元，占 20.3%；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214.22 万元，占 91.6%；公用经费 111.74

万元，占 8.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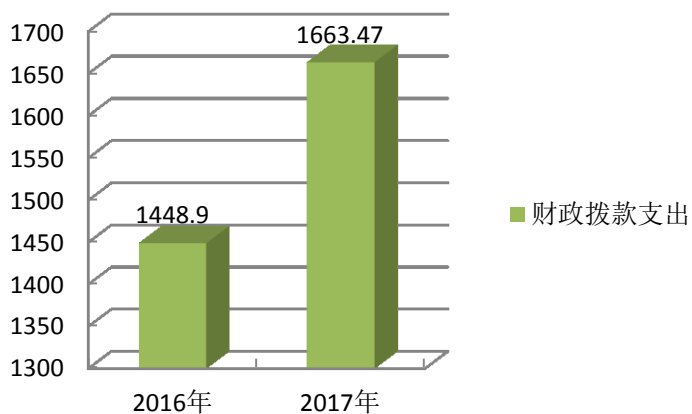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700.16 万元、支出总计 1663.47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450 万元、支出总计 1448.9 万元，收入增加 250.16 万元，增长 17.3%，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工资增长，工作项目增加。支出增加 214.57 万元，增长 14.8%，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工资增长，工作项目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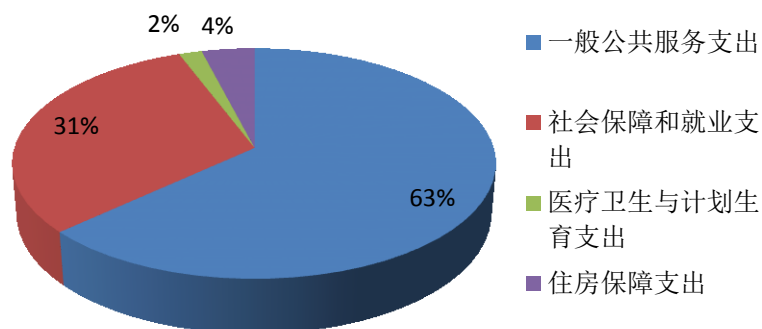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663.4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14.57 万元，增长 14.8%，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工资增长，工作项目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663.4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1051 万元，占 63.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516.48 万元，占 31.1%；医疗

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支出 29.11 万元，占 1.8%；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66.87 万元，占 3.9%。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86.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63.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3.1%。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91.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3.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37.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临时增加了会议室维修维护、招待所职工社保费、机房采购服务器设备等工作项目。

3.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

年初预算为 1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控制支出，减少不必要开支。

4.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立法（项）。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控制支出，严格按照预算安排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年初预算为 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控制支出，减少了代表外出培训次数。

6.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临时增加了“航空飞镖”办公设备经费。

7.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年初无预算，支出决算为 8 万元。追加预算的主要原因是临时增加了信访支出项目。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1.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6.4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只包含了离休人员经费，未包含退休人员经费。

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年初无预算，支出决算为 1.8 万元。追加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计划生育奖励经费根据当年退休人员数量确定，年初无法精确预算。

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1.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6%。决算小于预算的主要原因是该预算为财政根据 2016 年工资数据加上 2017 普调数进行预算，2017 年工资实际未普调。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62.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7.2%。决算大于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数量增加，该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25.9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14.2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

公用经费 111.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按照预算合理安排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占 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本单位不涉及此项。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本单位不涉及此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1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辆的运行所需过路费、汽油费、维修保养费。2017 年，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0 辆。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减少 6.7 万元，降低 40.1%。主要原因：2017 年 5 月份机关单位公务车辆运行制度改革，下半年车辆费用在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1.74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44.28 万元，增长 66.5 %，主要是职工绩效奖金增加，车改后新增交通补助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15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四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0 辆，一般公务用车 9 辆已划转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统筹管理使用，尚未办理固定资产转移手续。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等各项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示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八、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人大会议：反映各级人大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等专门会议的支出。

十一、代表工作：反映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人大立法：反映各级人大立法方面的支出。

十三、人大监督：反映各级人大开展监督工作的支出。

十四、其他人大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十五、信访事务：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十六、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

休经费。

十七、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八、计划生育服务：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十九、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

二十一、津贴补贴：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

二十二、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二十三、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

二十四、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二十五、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二十六、取暖费：反映单位取暖用燃料费、热力费、炉具购置费、锅炉临时工的工资、节煤奖以及由单位支付的未实行职工住房采暖补贴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

取暖费。

二十七、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

二十八、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

二十九、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三十、离休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休人员的离休费、护理费和其他补贴。

三十一、退休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退休人员的退休费和其他补贴。

三十二、生活补助：反映按规定开支的行政事业单位遗属生活补助。

三十三、奖励金：反映政府各部门的奖励支出。

三十四、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五、采暖补贴：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向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发放的住房采暖补贴。

三十六、办公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专门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